

证券代码：870271

证券简称：聚川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 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

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信贷需要，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对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使用额度实行总量控制，公司计划 2023 年度全年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,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综合授信额度为原有授信额度的续期及年度内新增授信额度。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、融资租赁、保函、承兑汇票贴现、商业汇票贴现等）。

根据公司财务部门测算，申请上述贷款授信额度不会显著增加公司负债率，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控制在合理水平。

以上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申请，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的额度、利率、期限、用途、担保条件等以银行与公司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，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，在上述

授信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相关事宜（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之相关的其他手续）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，不再对单一金融机构出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融资决议。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

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公司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及长远发展目标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聚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